

股本

本節列示[編纂]完成前後有關我們股本的若干資料。

[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44,131,035元，包括444,131,035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未上市股份。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由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緊隨[編纂]完成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由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股本

98名現有股東持有的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將涉及合共[編纂]股未上市股份（即全部持有的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本公司[編纂]股股份）約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經計及2025年10月股份轉讓完成）及於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我們的股份

於[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的H股及未上市股份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視為一類股份。

我們的H股僅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我們的未上市股份僅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除若干中國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或深港通規定的合資格中國投資者及其他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或獲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我們H股的人士（如所持未上市股份根據中國證監會批准將轉換為H股的若干現有股東）外，一般而言，中國法人或自然人不可認購或交易H股。另一方面，我們的未上市股份可在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及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之間購買或轉讓。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未上市股份與H股被視為一類股份，在所有其他方面應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平等地享有宣派、支付或作出的股息或分派。H股的所有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及以港元或人民幣支付，而未上市股份的所有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支付。

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根據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關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未上市股份可轉換為境外上市股份。該等已轉換股份可在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惟須於該等轉換股份轉換及買賣前，已妥為完成任何必要的內部審批程序，均遵循向中國相關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備案的所有程序。此外，該等轉換及買賣須遵守相關海外證券交易所制定的規則、要求及程序。倘任何未上市股份將轉換為H股並在聯交所以H股上市及買賣，有關轉換、上市及買賣將需獲相關中國監管部門（包括中國證監會）及聯交所批准。

股本

向中國證監會登記及全流通申請

根據《試行辦法》及相關指引，H股上市公司申請將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在聯交所上市流通的，應當向中國證監會備案關鍵合規事項。非上市股份公司在申請境外上市時，可申請「全流通」。

我們已向中國證監會備案，且中國證監會已登記於[編纂]完成後按一對一基準將[編纂]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且中國證監會於[●]就[編纂]發出備案通知。

聯交所上市批准

我們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i)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及(ii)由我們現有非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H股上市及買賣。

我們將在獲得聯交所批准後就相關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開展以下工作：(1)向我們的H股證券登記處發出關於已轉換H股的相關股票的指示；及(2)促使已轉換H股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以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

轉讓[編纂]前已發行股份的限制

根據中國公司法第141條，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有關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本公司在[編纂]前發行的股份將須遵守自上市起一年期間內有關轉讓的法定限制。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

須舉行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中國公司法和組織章程細則條款，本公司可能不時通過股東特別決議案增加其資本或削減資本或回購股份等。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組織章程細則概要」。